



粤鹏环保

NEEQ : 839461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Yuep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刘宜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灵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晓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谢晓天
职务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电话	0731-58222795
传真	0731-58222795
电子邮箱	xxt@yphb.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yphb.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南省湘潭市九华经济开发区东风路8号(景翌环保)(411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2,598,840.72	363,864,361.84	13.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632,926.36	187,191,777.61	-1.90%
营业收入	173,599,259.86	177,347,003.35	-2.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17,301.82	35,422,359.61	-39.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20,345,379.31	30,644,810.01	-33.61%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9,140.02	15,389,678.27	-29.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1%	2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0	-42.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0	-42.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9	4.23	-8.1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261,332	34.47%	2,948,143	19,209,475	40.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959,588	16.87%	0	7,959,588	16.87%
	董事、监事、高管	8,095,240	17.16%	0	8,095,240	17.1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960,888	59.28%	0	27,960,888	59.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478,767	51.89%	0	24,478,767	0.00%
	董事、监事、高管	24,885,724	52.76%	0	24,885,724	52.7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4,222,220	-	2,948,143	47,170,36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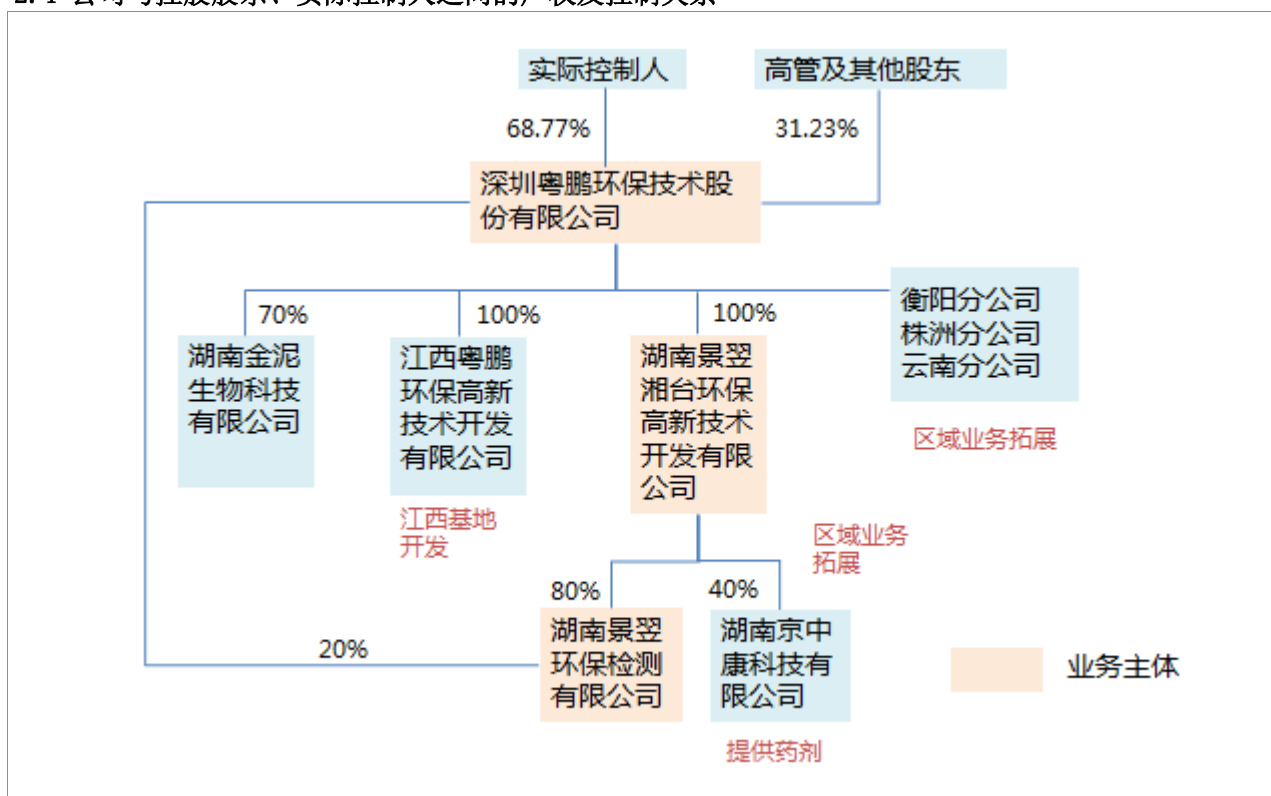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宜德	32,438,355	0	32,438,355	68.77%	24,328,767	8,109,588
2	无锡市锡山区苏民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2,222	0	4,422,222	9.38%	0	4,422,222
3	深圳市山鹰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948,143	2,948,143	6.25%	0	2,948,143
4	深圳市德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7,210	0	1,747,210	3.70%	0	1,747,210
5	齐雄文	951,695	0	951,695	2.02%	0	951,695
6	潘秀琴	756,356	0	756,356	1.60%	0	756,356
7	邓瑞连	687,123	0	687,123	1.46%	515,343	171,780

8	李利容	687,123	0	687,123	1.46%	0	687,123
9	谢晓天	485,508		485,508	1.03%	364,131	121,377
10	聂敏	343,562	0	343,562	0.73%	0	343,562
合计		42,519,154	2,948,143	45,467,297	96.39%	25,208,241	20,259,05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截至本年报摘要披露之日，公司直接持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东刘宜德与德长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守龙为父子关系。股东谢晓天为股东德长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列报格式变更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年度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变更

本公司报告年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